

证券代码：834623

证券简称：聚海龙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战略发展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4 月 20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公司共有 10 名股东。

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03,572,4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其中，由于股东于文平 2022 年 5 月 14 日因病离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山西省太原市城南公证处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公证书》，于一东继承于文平生前持有公司的 87,810,8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7821%，该股份继承不存在异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涉及本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议案》表决情况是同意股份为 103,572,400 股，反对股数为 0 股，弃权股数为 0 股，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异议股东。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保障股东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和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爱萍

联系电话：0351-7099082

邮箱：13754810639@139.com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大街 102 号 7 幢 B 座 21 层 2102 号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803）

山西聚海龙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